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开通花旗银行银联 IC 信用卡闪付和小额免密免签业务及
规则条款公示

尊敬的客户：

您好！

为了给持卡人提供更优质、便捷的用卡体验，根据 2017 年 5 月 16 日我行发布的《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花旗信用卡芯片升级公示》，我行将于 2017 年第三季度起将花旗人民币信用卡升级为银联闪付芯片卡。该卡片将具有闪付及小额免密免签功能，具体功能介绍如下：

信用卡闪付业务：指持卡人使用 IC 卡以非接触（感应式）方式在支持中国银联闪付的非接触式支付终端上进行支付的业务。

小额免密免签业务：指在中国银联指定商户，由持卡人使用 IC 卡以闪付方式发起的，一定单笔交易限额以下（目前为人民币 300 元（含）以下）无须验密或签名的联机信用卡交易方式。

持卡人办理闪付及小额免密免签业务，须遵守《信用卡闪付及小额免密免签业务规则条款》，具体规则条款如下：

《信用卡闪付及小额免密免签业务规则条款》

- 1、 信用卡闪付业务（“闪付”）是指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花旗银行”或“银行”）向其带有银联闪付标识的芯片（IC）信用卡（“IC 卡”）持卡人（“持卡人”）提供的，使用 IC 卡以非接触（感应式）方式在支持中国银联闪付的非接触式支付终端上进行支付的业务。其中，闪付业务项下的小额免密免签业务（“小额免密免签业务”）是指在中国银联指定商户，由持卡人使用 IC 卡以闪付方式发起的，一定单笔交易限额以下无须验密或签名的联机信用卡交易方式。花旗银行发行的带有银联 QuickPass 闪付标识的 IC 卡默认具备闪付及小额免密免签功能。持卡人使用闪付及小额免密免签业务，即表示持卡人同意受本规则条款之约束。
- 2、 小额免密免签业务
 - 1) 小额免密免签业务单笔交易限额目前为人民币 300 元（含）以下。银行有权根据其相关风险政策要求及中国银联规定不时调整单笔交易限额及累计交易限额而无须经过持卡人同意。
 - 2) 小额免密免签业务不需要进行密码验证、不需要签名确认。对于任何通过使用小额免密免签功能进行的联机交易，均视作由持卡人本人所为。

- 3) 持卡人须妥善保管 IC 卡。因持卡人故意或过失之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因未适当、未谨慎保管卡片导致的卡片遗失、被盗、被伪造、出借、转让、被第三方使用等情况，产生的风险及损失由持卡人自行承担（符合中国银联小额免密免签业务风险补偿赔付范围的除外）。
 - 4) 对于持卡人否认的在 IC 卡正式挂失前 72 小时内发生的小额免密免签交易，持卡人应当于交易发生之日起 120 天内向银行提起补偿申诉并按照银行及中国银联的要求配合调查及提供对交易进行调查和判定所需的所有信息、材料。花旗银行将根据届时有效的中国银联小额免密免签业务风险补偿相关规则对申请进行审查，并对符合补偿条件的否认交易进行赔付。为免疑问，银行无义务就中国银联拒绝赔付的任何补偿申请向持卡人进行赔付。持卡人同意，在获得赔付后将持卡人可能或确实存在的就相关损失而产生的对第三方的所有债权及/或其他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就该等债权向第三方追偿的权利转让给赔付方，且持卡人不得就上述已转让给赔付方的债权或其它权利向该第三方主张任何权利。在任何情况下，就同一损失，持卡人仅可获得一次补偿。
 - 5) 当 IC 卡和/或信用卡账户发生挂失、冻结、注销、失效、终止、暂停功能、被采取管制措施或发生其他不正常状态时，小额免密免签功能将无法使用。
- 3、在不限制银行在有关适用的法律法规、信用卡章程和领用合约项下的权利的前提下，持卡人在办理闪付业务时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花旗银行有权对其采取停止办理闪付业务、拒绝批准任何信用卡交易、终止信用卡账户、暂停或限制持卡人使用 IC 卡等管制措施：
- 1) 持卡人在闪付业务交易过程中存在虚假交易、舞弊、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 2) IC 卡存在出租、转借、交由他人使用的情形；
 - 3) 持卡人拒不配合银行就相关交易、案件或争议进行调查；
 - 4) 持卡人存在欺诈、虚假、恶意否认交易、申请赔付的情形；
 - 5) 有其他违反适用法律规定或严重违反本规则条款、信用卡章程及领用合同约定或导致用卡风险可能增加的行为。
- 4、花旗银行保留修改本规则条款的权利，并通过《花旗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所规定的方式将此等修改通知持卡人。
- 5、本规则条款未尽事宜依据《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监管要求执行。

若您对以上调整有任何疑问或建议，请致电花旗信用卡 24 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400-821-1880，感谢您的支持与关注。

此致

敬礼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六月